浙江省企业联合会
浙江省企业家协会 文件

浙企联〔2020〕3号

关于开展第十九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有关省级行业协会: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中共浙江省委、省政府的战略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继续实施创新推动发展战略，着力培育和壮大新动能，着力构造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新经济，推动浙江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强国目标。

为进一步弘扬、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宣传企业家典型，营造尊重和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社会氛围，鼓励广大企业家以更大的勇气和智慧投身于企业改革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依据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的有关文件，我会决定继续开展第十九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在我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具有法人地位的各地区、各行业、各种所有制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包括在企业担任董事长、董事会（局）主席、总裁、总经理等。已获得过我会授予的“浙江省（创业）优秀企业家”荣誉称号的企业家不再重复评选表彰。

二、候选人条件

（一）企业家要德才兼备。爱国敬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和公众形象；坚持公平竞争、诚信经营；坚持以人为本，企业劳动关系和谐；回报社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

（二）企业家要善于经营。具有突出的创业、创新实践；经营业绩突出，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位居本行业前列；积极推动企业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保持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企业年营业收入在 3 亿元以上，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可以适度降低营业收入规模。

（三）企业家要充满活力。勇于改革，推动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坚持创新驱动，积极推动企业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落实“一带一路”战略，推动企业“走出去”。

（四）企业家在任期间，企业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质量、安全事故和失信、劳资冲突事件等违法行为。

（五）在企业担任主要领导职务（正职）5 年以上。

三、推荐申报

（一）推荐单位、名额与推荐方式

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评选，在企业家自愿参加的前提下，由各市企联和省级行业协会择优推荐。杭州、宁波两市企联推荐名额为2至3名，其他各市企联推荐名额为1至2名，省级行业协会推荐名额为1名。

（二）推荐申报时间

2020年1月31日—2020年5月30日

（三）推荐申报材料及要求

1、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推荐评选表（见附件一）。申报单位要认真填写推荐评选表中各项内容，表中企业经营及相关指标数据要确保准确，候选人业绩简介800字以内。

2、候选人业绩材料。业绩材料内容主要包括：(1)候选人基本情况：包括政治素质、文化素质、职业经历、社会评价等。(2)经营管理能力：包括企业家在企业战略决策、技术创新、管理创新、资产管理、调结构、增动能、企业文化建设和团队建设等方面的作用和贡献。(3)经营管理绩效：主要包括企业发展、规模实力、盈利能力、市场开拓、国际化经营等方面的情况。(4)企业社会责任：主要包括企业在坚持守法经营、加强制度执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吸纳就业、员工权益、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情况。

3、候选人本人及企业近三年所获省部级以上荣誉证明材料。

4、候选人在现企业担任主要领导时间不足5年，但在其它企业曾担任过正职，且有突出贡献，可加报一份补充材料，作为评选参考。

5、候选人免冠、正面彩色二寸近照及彩色个人工作照。（电子版，不必冲印纸质照片）。

6、推荐函。由推荐单位出具，简要说明推荐理由并加盖公章。

7、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及电子版，于2020年5月30日前寄送至浙江省企联“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评选办公室”；电子版可用光盘、U盘或以电子邮件方式报送。邮箱：zjqyjpx@126.com

四、评选程序

（一）初审

评选办公室收到申报材料后对推荐单位的资格、推荐程序和推荐评选表填报的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初审，产生复审名单。

（二）复审

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评议，确定是否符合候选资格，并根据需要实地考察候选人及其企业，形成复审意见及候选名单。

（三）终审

召开评审委员会会议，对候选人进行终审。终审采用差额评选，并经网上公示，确定本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名单。

五、表彰

印发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表彰决定，为获得“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的企业家颁发奖杯和证书，并于2020年召开的“浙江省企业领袖峰会暨浙江省企业家活动日”上进行表彰。

六、有关事项

（一）评选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是公益性活动，推荐者不得

收取任何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增加企业负担。

（二）在推荐过程中应严格把关，好中选优，杜绝弄虚作假行为，以确保评选活动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

（三）推荐单位应当积极配合评选、表彰工作，安排组织对候选人的考察、答疑，并负责联系当选企业家参加表彰大会。

七、联系方式

浙江省企业联合会评选办公室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凤起路290号三华园3号楼6楼

邮政编码：310006

联 系 人：夏蔚娜、祝璋生

联系电话：0571-85245710、85807659

电子版可用光盘、U盘或以电子邮箱方式报送：

邮　　箱：zjqyjpx@126.com

附　　件：1.第十九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推荐评选表

2.第十九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材料有关要求和说明

浙江省企业联合会　　浙江省企业家协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六日

抄送：会长、常务副会长

省企联办公室　　2020年1月6日印发

附件一：

第十九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推荐评选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籍 贯	民 族	政治面目
现任职务	何时任职	学 历	职 称	手机号码	
所在企业名称		详细通讯地址及邮编		所属行业（企业主营业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或 QQ	企业性质	

指标数据	基年（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上缴税金总额（万元）					
职工人数（人）					
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管理费用（万元）					
负债（万元）					
海外营业收入（万元）					
海外资产（万元）					
海外员工人数（人）					
研发费用（万元）					
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					
行业排名					

<table>
<tr><td rowspan="4">2019年员工参加
社会保险情况</td><td>保险名称</td><td>应保人数</td><td>实保人数</td><td>参保率</td></tr>
<tr><td>医疗保险</td><td></td><td></td><td></td></tr>
<tr><td>养老保险</td><td></td><td></td><td></td></tr>
<tr><td>工伤保险</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近三年来有无重大
劳动争议、安全生产事故</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申报指标属实。企业财务部门盖章:</td><td colspan="2">企业负责人签字：申报企业（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个人简历</td><td colspan="4">自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单位任何种职务（一般至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不得断档）</td></tr>
<tr><td>候选人业绩简介</td><td colspan="4">候选人业绩简介（限800字内）</td></tr>
<tr><td>推荐单位联系人</td><td></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二：

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材料有关要求和说明

1、申报材料请按照推荐评选表、业绩材料、企业家及企业近三年所获省部级以上荣誉、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推荐评选表中候选人业绩简介内容主要包括：企业家职业经历、社会评价；企业家在推动企业改革发展、技术和管理创新、国际化经营及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和成就；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及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篇幅限800字以内，不另附纸。如内容过多，可体现在业绩材料中。

3、业绩材料请按照评选通知中要求的内容撰写，要条理清楚，重点突出。

4、推荐评选表中基年指企业家担任现职年份，若企业家任现职超过5年，请按照 2015 年数据填写。

5、推荐评选表中，何时任职栏指候选人在本企业担任主要领导职务的起始时间。企业性质栏指企业属国有独资，国有控股（有限责任或股份有限），私人独资，私人控股（有限责任或股份有限），港澳台独资，外商独资，港澳台投资，外商投资（有限责任或股份有限）何种类型。所属行业按企业主营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规定的行业分类填写。

6、业绩材料和推荐评选表中的内容及有关数据要保证客观真实，推荐评选表中各项指标数据要填写齐全，其中，财务指标数据应根据当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填写，单位为万元。非财务指标可使用相关统计数据，行业排名可使用国际或国内排名，不限1个。填报完成后，须经企业财务部门盖章确认。

7、所报各种材料请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业绩材料正文和推荐评选表请用仿宋小四号字体，行距设置为固定值20磅打印。

8、表格和材料完成，纸质材料一并寄送“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评选表彰工作办公室收。邮寄地址：杭州市凤起路 290 号三华园 3 号楼 6 楼。电子版可用光盘、U 盘或以电子邮箱方式报送，邮箱：zjqyjpx@126.com